



无线电通信局

(传真: +41 22 730 57 85)

行政通函
CACE/460

2008年9月2日

致国际电联成员国主管部门和参加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及
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工作的
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事由: 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

- 批准2项ITU-R新课题和2项ITU-R经修订的课题
- 废止 16 项 ITU-R 课题

现已通过2008年4月18日的第CAR/252号行政通函, 按照ITU-R第1-5号决议(第3.4段)规定的程序, 提交了2份ITU-R新课题草案和2份ITU-R课题修订草案, 以便以信函方式批准。此外, 该研究组还建议废止16项ITU-R课题。

这些程序所需的条件已于2008年7月18日得到满足。

附件中经批准的课题案文供您参考(附件1至4), 并将在第5/1号文件的修订1中出版。[5/1号文件](#)包括2007年无线电通信全会批准并分配给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的ITU-R课题。附件5列出了废止的ITU-R课题。

无线电通信局局长
瓦列里·吉莫弗耶夫

附件: 5件

分发:

- 成员国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
-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5研究组工作的ITU-R部门准成员
- 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及规则/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
-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
-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委员
- 国际电联秘书长、电信标准化局局长、电信发展局局长

附件1

ITU-R第247/5号课题

固定无线系统的无线电频率安排

(2008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 a) 某些固定系统应用的无线电频率（RF）信道或基于频率段的安排可能需要在可用的频段内得到最佳利用；
- b) 各国主管部门可能希望对固定无线系统（FWS）采用灵活的无线电频率安排，其中包括基于频率段的安排；
- c) 有关希望使用的无线电频率信道或基于频率段的安排的研究有助于固定无线系统的有效部署或有利于此类系统和其它无线电业务的频率兼容，

做出决定，应研究以下课题

希望用于在不同频段使用的固定无线系统的无线电频率信道或基于频率段的安排是什么？

进一步做出决定

- 1 上述研究的结果应包括在一份或多份建议书或报告中；
- 2 应在2011年以前准备上述研究结果。

类别： S2

附件2

ITU-R第248/5号课题

用于减灾和赈灾的固定业务系统的技术和操作特性

(2008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 a) 在发生自然灾害和/或开展其它赈灾工作的紧急情况下以及为减轻这些紧急情况的影响，需要采取迅速且可靠的电信措施；
- b) 固定业务系统可以在减灾和赈灾工作中发挥相关作用，

认识到

- a) 有关用于早期预警、减灾和赈灾工作的无线电通信资源的第644号决议（WRC-07，修订版）；
 - b) 有关公众保护和赈灾的第646号决议（WRC-03，修订版）；
 - c) 有关应急和赈灾无线电通信的频谱管理导则的第647号决议（WRC-07）；
 - d) 有关无线电通信在灾害响应和赈灾工作中使用的ITU-R第53号决议；
 - e) 有关国际电联所开展的有关灾害预防和预测、减灾和赈灾工作的ITU-R第55号决议；
- 做出决定，应研究以下课题

- 1 希望用于减灾和赈灾工作的固定业务系统应具备的技术和操作特性是什么？
- 2 希望规定哪些要求来实现不同机构使用的此类系统间的互操作性？

进一步做出决定

- 1 上述研究的结果应包括在一份或多份建议书或报告中；
- 2 应在2010年以前准备上述研究结果。

类别: S1

附件3

ITU-R第110-2/5*号课题

共用研究所需的点对点固定无线台站 天线辐射方向图

(1990-2003-2008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 a) 为确定点对点固定无线系统和空间无线电通信业务系统之间的频率共用标准，需要了解点对点固定无线台站在所有可能的干扰路径上的天线增益情况；
- b) 大型地球站天线的参考辐射方向图可能不适用于点对点固定无线系统的天线；
- c) 使用点对点固定无线天线的参考辐射方向图有助于干扰计算；
- d) 对于使用中的不同天线类型，可能需要不同的参考辐射方向图；

做出决定，应对以下课题予以研究

- 1 点对点固定无线系统中使用的典型天线（包括无源反射器天线（也就是潜望镜天线）和无源中继器），其水平和垂直水平面两个极化中的测试辐射方向图是什么？
- 2 对于不同类型的天线，可以定义什么样的辐射方向图？

进一步做出决定

- 1 上述研究的结果应包括一份或多份建议书或报告；
- 2 上述研究应在2011年之前完成。

注1 – 参见ITU-R F.699建议书和ITU-R F.1245建议书。

类别： S2

* 原ITU-R 第110-1/9号课题。

附件4

ITU-R 第 229-2/5*、**号的修订草案

IMT地面系统的未来发展

(2000-2003-2008年)

国际电联无线电通信全会，

考虑到

- a) 对移动无线电通信不断增长的需求要求系统不断的演进和必要时部署新系统，以便运行诸如高速数据、IP信息包和视频等多媒体应用；
- b) 未来移动无线电通信系统的用户将继续需要更高的数据速率；
- c) 为了国际合作、规模经济效应和互操作性，需要在系统技术和操作特性、频谱有关参数等方面达成一致；
- d) 1999年末完成了IMT-2000射频指标的初始标准化，而且一直在进行和继续进行强化工作，同时正在开展超IMT规范的开发，并将在今后进一步强化；
- e) IMT-2000系统的部署正在扩展且这些系统正不断根据用户和技术发展趋势进行增强；
- f) 与此有关的ITU-T建议书和相关活动；
- g) ITU-R第77/8号课题《审议发展中国家在发展和实施移动无线电通信技术过程中的需要》；
- h) 无线电技术设备的成本不断下降，因此使得无线电方法成为所有移动应用和许多固定应用吸引力不断增长的接入方案；
- j) ITU-R第50号决议关系到无线电通信部门在开发IMT中的作用；
- k) ITU-R第56号决议通过澄清“IMT-2000”和“超IMT-2000”术语的相关用语以及说明IMT是同时包括IMT-2000和超IMT-2000未来发展的根用词，确定了IMT-2000未来发展及超IMT-2000系统的相应名称；
- l) ITU-R第57号决议具体规定了开发超IMT-2000过程的原则，

* 原ITU-R 第229-1/8号课题。

**此课题应提请相关电信标准化部门研究组和无线电通信第4研究组的注意。

认识到

- a) IMT既包括地面系统又包括卫星系统；
- b) 就未来移动通信系统不断演进和发展涉及的技术、操作和频谱方面事宜制定和同意所需的时间表；
- c) 固定和移动网络的业务功能不断汇聚；
- d) 需要比强化的IMT-2000系统更高的数据速率才能满足未来的需求；
- e) 发展中国家的需求；
- f) 大数据速率的IMT系统的特性，需要采用频谱使用效率更高的技术，

做出决定，对下列课题应予以研究

A部分 – 未来IMT地面系统的部署

1 目前在以下方面进行的强化工作的总目标和用户需要：

a) 除ITU-R M.1457建议书中的定义以外，为达到ITU-R M.687建议书、ITU-R M.816建议书和ITU-R M.1645建议书定义的业务能力，IMT-2000地面系统不断增强的总体目标和用户需求是什么；以及

b) 超IMT-2000地面系统是建立在ITU-R M.1645和M.1822建议书的基础之上？

2 与IMT不断增强，包括提供基于IP的进一步增强业务有关的应用和业务要求是什么？

3 与IMT不断增强有关的技术、操作和已确定频谱事项是什么？

4 满足IMT不断增强所需的技术和操作性特性（比如对已确定频段的使用）是什么？

5 为便于对确定用于IMT-2000和WARC-92、WRC-2000以及WRC-07为IMT确定的频段的协调一致使用，需要什么最佳的安排？

6 为制定便于IMT-2000增强系统向超IMT过渡的迁移策略，需考虑什么因素？

7 便于终端全球流通、达成相互认可协议和与IMT-2000的继续部署和超IMT的成功有关的其它方面涉及哪些事项？

8 考虑到在议项1.2为WRC-11所开展的工作（第951号决议（WRC-07））的进展，固定和移动网络的融合、技术平台的融合以及业务的融合对于IMT目前的增强与发展有何影响？

B部分 –IMT的长期发展

1 IMT长期发展的总体目标可以是什么？

进一步做出决定

1 应将上述研究结果纳入一种或多种报告和/或建议书中；

2 上述A部分所述的IMT的研究应于2011年完成；

3 B部分所述的研究可延长到2011年以后的阶段。

类别： S1

附件5

建议删除的课题

| ITU-R 课题编号 | 标题 |
|---------------|---|
| 221/8 | 利用J2DEN发射级别进行数据传输的航空移动（R）业务对2.8-22 MHz频带的使用 |
| 234/8 | 工作在9 000-9 200 MHz和9 300-9 500 MHz频带内的无线电导航和无线电定位业务之间的兼容性 |
| 107-2/9 | 工作在约17 GHz以上频带的固定无线系统的特性 |
| 108-2/9 | 工作在约17 GHz以上频带的固定无线系统无线频率信道的安排 |
| 125-7/9 | 在接入网或长途回程网中使用的点到多点固定无线系统 |
| 136-2/9 | 工作在约17 GHz以下频带的数字固定无线系统的无线频率信道配置 |
| 209-1/9 | 对准对地静止轨道的可能定义所带来的对与卫星固定业务共用频带的固定业务的技术性影响 |
| 212-2/9 | 使用高空平台电台的固定业务系统的系统特性和频段 |
| 218-1/9 | 利用高空平台电台技术的固定业务系统与卫星固定业务系统之间的频率共用标准 |
| 226-1/9 | 在5 925-6 425 MHz及在6 GHz和14 GHz的其他上行链路频段内，固定业务电台与卫星固定业务船载地球站的共用可行性 |
| 229-1/9 | 用于固定业务系统的基于频率段的频率安排 |
| 234/9 | 在划分给固定业务的57 GHz以上频段内操作的固定无线系统的技术和操作特性 |
| 236/9 | 提供宽带无线接入的固定无线系统 |
| 238/9 | 在用于减灾和赈灾的MF/HF频带工作的固定业务系统的技术和操作特性 |
| 239/9 | 固定业务的赈灾无线通信系统的技术和操作特性 |
| 240/9 | 数字高频（HF）固定系统的误码性能和可用性指标 |